

证券代码：832225

证券简称：利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84
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，公司计划围绕超高压特种装备领域进行战略布局。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利通超高压装备有限公司，进行超高压特种装备（如高压破拆、疏通专用车等）的研发、制造（以总装为主）与销售。新公司拟注册资本 5,000 万元，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该子公司最终名称、经营范围等注册信息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属于新设全资子公司的情形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该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及北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主要拟结合公司已有的超高压管路系统技术优势，布局破拆装备、疏通专用车等特种装备的研发、制造（以总装为主）与销售。

目前公司正在对超高压装备领域进行细分产品的规划等工作。

(六)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（具体以登记机关注册登记为准）

名称：河南利通超高压装备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河南省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红路 88 号

经营范围：道路机动车辆生产，汽车销售，汽车零部件研发，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，汽车零配件批发，汽车零配件零售，特种设备设计，特种设备制造，特种设备销售，特种设备出租，特种设备检验检测，隧道施工专用机械制造，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销售，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，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，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，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，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，阀门和旋塞研发，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，阀门和旋塞销售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，进出口代理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,000 万元	货币	认缴	100%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的现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不需要对外签订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主要围绕超高压领域进行行业和产品布局，拟进行各类超高压特种装备的设计研发、制造（以总装为主）、销售，以进一步发挥公司在超高压管路系统方面的优势，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类别，增强企业综合竞争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公司成立后，在正式运营的过程中，可能存在管理、人力资源、技术、市场及政策等风险，本公司将以各种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去识别、防范、分析、控制、化解风险。同时公司将在不影响目前业务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，稳步适度的推进投资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事项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。从长远角度来看，本次投资事项将有利于公司战略的实施，有利于公司在超高压产业方面的产品布局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1日